

“野蛮生长”的灵芝孢子粉，市场上可不多

宁波晚报养生汇推出预订活动，特价名额只剩20个

上周，宁波晚报养生汇启动“野生”灵芝孢子粉预订活动。此次预订活动有100个特价名额，目前还剩20个，名额满了，价格将随行就市，会缓慢上调。

这批灵芝孢子粉，由浙江渊健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加工，该公司前不久代表丽水灵芝产业参加了在宁波举行的首届中国-中东欧国家博览会。



“野蛮生长”，与众不同

前来预订的读者中，也有人提出疑问：众所周知，灵芝孢子粉都是人工培育，为什么你们说是“野生”的？

宁波晚报养生汇工作人员介绍，纯野生的灵芝孢子粉不可能存在，之所以称其“野生”，是因为这批灵芝孢子粉独特的培育方式。

一般灵芝孢子粉都长在大棚里，可以控制室温，灵芝长势快，喷粉多；但这片灵芝长在海拔300米以上的国家级原生态林木保护

基地内，6月初工作人员去考察时，林地里小蛇游来游去，青蛙跳来跳去。

因为采收需要，这片灵芝有两个阶段也需要搭建小棚，但更多时间完全暴露在野外，生长速度要比大棚里培育的慢一个月左右，品相也完全不同。“这几天基地反映，好多灵芝被虫子咬了，大棚灵芝是不可能出现这个情况的。”浙江渊健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工作人员说。

“中药饮片”，好货难寻

都说好货难寻，这批野外灵芝孢子粉好在哪里？

首先，基地选址好，国家原生态林木保护基地生态环境好，不与农用地混杂，没有农药等污染史，产出的灵芝孢子粉安全。

其次，灵芝没有了大棚的保护，生长速度变慢，抗逆性增强，产量减低，有效成分更丰富，也会提高。去年出产的林下野外灵芝孢

子粉吃起来有较为明显的苦涩味，这是大棚灵芝孢子粉没有的，说明成分略有不同。

好的灵芝孢子粉，不但原料要好，加工也要好。这批灵芝孢子粉破壁加工参照《浙江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》2015年版，出来的成品批号是“中药饮片”，这也是灵芝孢子粉目前最严格的品控标准。

产量有限，“尚不能敞开供应”

昨天，渊健公司反馈说，最近去该公司生产基地考察的人很多，但今年林下野外的灵芝孢子粉只有3吨，“尚不能敞开供应”。

渊健公司总经理陈锦荣说，上周公司接待了一位来自金华的经销商。对方考察了灵芝生产基地后很满意，当场预订1.5吨的头茬“野生”灵芝孢子粉。

“这位经销商手头上有很多高端客户，正在到处找好的滋补品。”陈锦荣说，对方很爽气，愿意先付一半定金，但最终这笔生意没有谈成。“他想打包我们所有的林下野外灵芝孢子粉，只准他一家分销，这跟我们的总体思路不符。”

“最后，他预订了100公斤。”陈锦荣说，对方表示，这些孢子粉进入市场，售价要在10元/克以上。

陈锦荣接待的另一位客户是来自台州某医药公司的负责人。对方在考察完基地后，当场买了5万元的现货，还表示：“等9月份灵芝孢子粉采收时，我会再叫几个朋友过来，多不好说，买个百来万元的货应该问题不大。”

“龙泉是生产灵芝孢子粉最正宗的地方，厂家是政府推荐的，又参加了中国-中东欧国家博览会，还有什么好担心的？”65岁的鲍先生给自己和家人订了2份，还表示灵芝喷粉的时候，自己想去生产基地现场看一看。

《宁波市超市食品安全基础管理操作规范》征求意见 从业人员要考核培训才能上岗



三江超市配送中心工作人员在对肉类进行包装。 记者 毛雷君 摄

本报讯(记者 毛雷君 通讯员 金琳) 近日，宁波市市场监管部门发布《宁波市超市食品安全基础管理操作规范》征求意见稿(以下简称《操作规范》)，此举为全省首创，将推动我市超市食品安全管理更上新的台阶。

《操作规范》特别强调了对于人员管理的规范。其中明确规定：“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应当经过培训和考核。经考核不具备食品安全管理能力的，不得上岗。食品安全管理人员的法规知识抽查考核合格率要达到90%以上。主要从业人员全年接受不少于40小时食品安全集中培训。”

《操作规范》还重点突出了自查要求，如“食品安全管理人员至少每季度1次对门店食品安全状况进行自查，并对自查发现的问题进行记录”“门店负责人至少每半年1次组织对食品安全管理情况进行评估”“对自查、评估发现的问题，应逐项分析原因，采取针对性措施加以改进”“采取改进措施后，应再次进行评估，对改进措施及落实情况进行复评”。

下一步，宁波市市场监管局将配套《超市食品安全基础管理自查表》《超市食品安全基础管理培训教材》，推广应用超市食品安全基础管理自查APP，全面落实超市食品安全自查制度。

划重点

●林下野外种植的灵芝孢子粉长得慢，产量只有大棚灵芝孢子粉的三分之一强。今年，渊健公司在国家原生态林木保护基地共培育了20多亩灵芝孢子粉，预计产量在3吨左右。

●本次“野生”灵芝孢子粉预订活动，是《宁波晚报》和当地农业部门为推广灵芝孢子粉道地药材开展的一项落地活动，因此有100个特价名额，目前只剩20个。

了解活动详情，请拨打电话0574-87228361，地址：海曙区永寿街6号，宁波晚报养生汇。

记者 陈韬

拍卖公告栏

刊登热线：87682558

13884469746 姚

另外承接《宁波晚报》《东南商报》政府类、企业类、招聘等公告，欢迎垂询！



浙江三江拍卖有限公司 租赁权拍卖公告

交易登记号：19CQJB0012

受委托，本公司将于2019年7月17日上午9时在宁波市江北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室(江北区丽江东路85弄16号)公开整体拍卖位于宁波市江北区云水湾小区23间商业用房的三年租赁权。详情请见本公司网站www.sanjiangpm.com。三年租金总起价：684.31万元，保证金：70万元。租金一年一付，每年支付三年租金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注意事项：1、竞买人限具有商业用房租赁、商业管理、物业服务等专业管理的企业。2、本次招租不得引入的业态及其他事项详见租赁权拍卖须知。

一、看样时间：公告之日起至2019年7月16日。

二、报名登记：即日起至2019年7月16日下午4时止接受咨询、报名，有意者请将保证金交付至本公司账户后(开户名：浙江三江拍卖有限公司，开户行：农行江东支行，账号：39152001040004222)，凭有效的营业执照、法人身份证、公章等到本公司办理报名手续。授权他人办理的，授权人与被授权人需一同到本公司办理报名手续。未尽事宜详见拍卖会专场资料。

三、咨询电话：87708905、87704115

四、公司地址：宁波市海曙区灵桥路255号中宁大厦2602室

中国拍卖AAA级企业 中国拍卖百强企业

宁波华诚拍卖有限公司 租赁权拍卖公告

受委托，本公司将于2019年7月12日上午9:30在镇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厅(镇海区骆驼街道金华南路55号)举行拍卖会。

一、拍卖标的：
1、位于骆驼街道金邑华庭、金邑水岸、骆兴家园三期18套商铺三年租赁权，建筑面积约37.87-287.03㎡，起价16200元/年起，保证金5000-10000元。
2、位于庄市街道锦绣一期、联兴家园一期、书香丽景一期17套商铺三年租赁权，建筑面积约133.48-222.47㎡，起价45100元/年起，保证金5000-10000元。
3、庄市街道锦绣曙光21号3-1室五年租赁权，建筑面积约2037.05㎡，起价499100元/年，保证金30000元。

注：标的1、2部分商铺均存在租赁。标的原承租人如按规定缴纳拍卖保证金并登记参加竞买的，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承租权。未按规定缴纳拍卖保证金并登记参加竞买的，视为放弃优先承租权。
(房产具体建筑面积、起价、保证金等详见拍卖清单，拍卖清单可关注公司微信公众号、查看或向拍卖公司索取)。

二、标的咨询、看样：即日起到2019年7月9日止可自行看样或提前与拍卖公司联系看样。

三、保证金交纳及竞买登记：竞买人须于2019年7月11日下午4:00前自行将拍卖保证金汇入到指定账户(户名：宁波华诚拍卖有限公司，账号：99020006 1492 1112，开户行：民生银行镇海支行，保证金以到本公司账户为准)。为方便部分竞买人办理登记手续，2019年7月10日、7月11日8:30-17:00在镇海大道中段432号鼎信大厦703室同时设镇海登记处。

四、咨询电话：(0574)87756777 87741212

五、公司地址：宁波市中山路579号中山银座B605

未尽事宜详见拍卖会专场资料



微信公众号二维码